2020年官渡区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说明

为促进预算部门综合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强化部门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285号）、《昆明市官渡区财政局关于修订〈官渡区本级部门预算绩效自评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官财字〔2021〕32号）、《官渡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官渡区预算绩效跟踪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官财字〔2018〕42号）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及区委、区政府对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要求，结合官渡区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实际情况，为更好地完成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官渡区财政局组织对官渡区区级预算部门的2020年度16个部门整体支出和有关部门的2020年19个重点项目、2021年4个重点项目支出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和跟踪。开展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部门共16家，分别为：昆明市官渡区医疗保障局、中国共产党昆明市官渡区委员会政策研究室、中国共产党昆明市官渡区委员会办公室、中国共产党昆明市官渡区委员会党史研究室、昆明市官渡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昆明市官渡区自然资源局、昆明市官渡区信访局、昆明市官渡区人大办公室、昆明市官渡区政协办公室、中国共产党昆明市官渡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区监察委）、中国共产党昆明市官渡区委员会机

构编制办公室、昆明市官渡区总工会、昆明市官渡区妇女联合会、昆明市官渡区工商业联合会、昆明市网格化综合监督指挥中心官渡分中心、昆明市官渡区应急管理局。开展的2020年度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涉及16个部门的19个项目，分别为：昆明市官渡区市政养护管理处组织实施的桥梁检测经费项目、昆明市官渡区卫生健康局（昆明市官渡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组织实施的60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23价肺炎疫苗经费项目、昆明市官渡区卫生健康局组织实施的官渡区8类重点人群核酸采样检测经费项目、昆明市官渡区卫生健康局（昆明市官渡区人民医院）组织实施的官渡区人民医院迁建项目专项债券经费项目、昆明市官渡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实施的配套区级集贸市场建设管理经费项目、昆明市官渡区城市管理局（昆明市官渡区环境卫生管理中心）组织实施的大气污染防治增加洒水专项经费项目、昆明市官渡区方旺林场组织实施的森林防火通道专项经费项目、中国共产党昆明市官渡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组织实施的国家司法救助专项资金项目、中国共产党昆明市官渡区纪律检查委员会组织实施的官渡区廉政展厅文化建设项目专项经费项目、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组织实施的官渡区”十四五“规划编制经费项目和2018年-2019年8月充（换）电基础设施及集中式充（换）电站市级奖补资金项目、昆明市官渡区民政局组织实施的80岁以上高龄补贴、百岁老人补贴慰问经费项目和社区居家养老补助项目经费项目、昆明市官渡区人

民政府矣六街道办事处组织实施的官渡区基本农田保护补偿资金专项经费项目、昆明市官渡区水务局组织实施的盘龙江景观整治工程（南段）项目和官渡区公共排水设施运行维护专项资金项目、昆明市官渡区交通运输局组织实施的2019年官渡区公交专用通道建设资金项目、昆明市官渡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组织实施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企业专项资金项目、昆明市官渡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组织实施的自贸区官渡片区工作经费。开展的2021年度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跟踪评价涉及3个部门的4个项目，分别为：昆明市官渡区城市管理局组织实施的昆明主城区重要节点及道路景观亮化建设项目（EPC）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昆明市官渡区自然资源局组织实施的不动产统一登记存量数据整合技术服务经费项目、昆明市官渡区农业农村局组织实施的官渡区矣六片区土地复耕及生态修复项目补助资金项目和矣六下片区乡村振兴项目经费。

官渡区财政局高度重视绩效再评价工作，在会计师事务所开展工作前，组织事务所评价人员及单位项目负责人等有关人员召开预算绩效重点评价工作准备会议，官渡区财政局绩效管理科对相关工作做出安排，要求每个绩效评价项目都有独立的评价方案，并对绩效评价报告提出质量与时限要求。官渡区财政局对此项工作的开展做到及时跟进，有效管理，在具体工作中，结合单位实际，对事务所工作提出具体建议意见，推进重点绩效评价及跟踪工作更好地完成。